

天天有整治 周周有行动

我省两周查处酒驾醉驾7897起

岁末年初，走亲访友、朋友聚会增多，为确保冬季交通安全形式平稳，全省各级公安交警部门落实酒驾醉驾治理的常态、长效工作机制，加大行动力度密度，扩大行动覆盖范围，加强警种联动，强化宣传提示，取得初步成效。记者近日获悉，自2018年12月21日我省开展严打酒驾醉驾行动两周以来，共查处酒驾醉驾7897起。

□ 本报记者 冯磊 吴荣欣

“酒后拒驾”逐步成为共识

近年来，随着醉驾入刑的实施逐步深入，以及酒驾醉驾危害的持续宣传，百姓抵制酒驾醉驾的自觉性显著提升，全社会逐步形成“酒后拒驾”的共识。通过整治酒驾醉驾违法犯罪行为，推动了公民自觉遵守法律、抵制酒驾醉驾意识的提升，“开车不饮酒、饮酒不开车”成为广泛的社会共识。

但是依然有少部分人抱有侥幸心理，顶风作案，酒驾、醉驾后驾驶机动车，对行人、自己都构成严重的生命安全隐患。严打酒驾醉驾行动两周以来，共查处酒驾醉驾7897起，其中酒驾6681起，醉驾1216起。包含农村酒驾醉驾3488起，城市酒驾醉驾4302起，高速公路酒驾醉驾107起。

全省统一行动 压缩违法空间

据省厅交管局秩序支队支队长孙涛介

绍，省厅交管局制定《关于开展严打酒驾醉驾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各地落实酒驾醉驾治理的常态、长效工作机制，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部署开展专项行动。

孙涛说：“针对前期整治酒驾醉驾违法行为中的问题，各市公安交警部门高度重视，细化方案，多措并举，加大行动力度密度。组织人员开展深入研判分析，认真梳理酒驾醉驾多发路段和时段，切实加大查处力度密度，穷尽一切手段压缩酒驾醉驾违法空间。”

同时，我省严查酒驾醉驾行动持续扩大覆盖范围。将查处时段向工作日延伸，

将查处重点向农村和城乡接合部延伸，实行“夜间、白天”和“城市、农村”联动，确保酒驾醉驾查处全时段、全路段覆盖，做到每天有检查、周周有行动；不仅如此，交警、巡特警、治安、督察和派出所共同参与整治，加强警种联动，强化工作推动，及时处置妨碍执行公务的违法犯罪行为。涉嫌醉驾的犯罪行为，主动商请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规范办案标准和办案流程，严格限定从轻处罚的适用条件。

持续高强度 宣传警示

为了让酒驾醉驾的危害继续深入人心，全省各级公安部门强化宣传警示提示，集中开展酒驾醉驾“大警示”“大直播”行动，邀请媒体随警作战，及时向社会曝光造成严重后果、性质恶劣或者在社会上产生较大影响的酒驾醉驾案件，并公布处理情况，以案说法，正确引导舆论，形成严查严处酒驾醉驾的声势。

沾化交警为辖区环卫工上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课



□ 通讯员 张云梓 报道

春节临近，针对人流物流增多、节日庆典活动较多导致环卫工人工作量大加大的实际，滨州市公安局沾化分局交警大队于1月2日集中对全区近200名环卫工人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该大队播放了交通事故案例警示片，为环卫工人上了一堂生动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课，结合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对违法行为的危害进行了分析，切实提高他们的自我保护意识和交通安全意识。同时，结合环卫工人的工作特点讲解安全出行注意事项以及如何做好自我防护。

东阿交警培训辖区外卖送餐员

□ 通讯员 周广敏 报道

本报东阿讯 为规范外卖送餐员的交通行为，1月3日，东阿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辖区外卖企业从业人员进行道路交通安全培训，提高送餐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培训中，民警在考试场地对外卖送餐员的驾驶技术进行了测试，对测试结果进行了点评；组织送餐员参观了大队的指挥中心，针对实时监控画面讲解了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的危害；宣传人员播放了近年来辖区发生的涉及外卖、快递人员驾驶电动自行车交通事故的视频，结合现实中送餐人员为了赶时间，超速、闯红灯、逆向行驶、随意变道等交通违法行为多发的现象，指出了外卖送餐员在日常工作中存在的诸多安全隐患，并通过讲解典型事故案例，警示广大送餐人员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自觉做到安全守法驾车，从源头杜绝交通违法行为。

兰陵交警约谈22家重点运输企业负责人

□ 通讯员 张希文 报道

本报兰陵讯 为扎实做好冬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全力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进一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清理运输企业交通安全隐患，12月21日，兰陵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县安监局、交通运输局在交警大队召开重点运输企业负责人约谈会。

据了解，参加约谈的22家运输企业主要存在车辆交通违法行为较多、未及时处理的情况，有的车辆也存在外地交通违法行为突出的情况，企业跟踪管理存在短板。

邹城交警深入农村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

□ 通讯员 孔翠玲 宋荣杰 报道

本报邹城讯 为进一步加大对酒驾、醉驾等严重违法的警示教育力度，提高广大农村驾驶人的安全行车、守法出行意识，近日，邹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从源头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

活动中，该大队印制了一批《致农民朋友的一封信》和《农村红白喜事重大活动安全行车承诺书》等宣传资料，组织民警深入农村集市、红白喜事活动现场、农民朋友家中等场所，向农民朋友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材料，面对面向农民朋友宣传酒驾、醉驾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以案释法，提醒农民朋友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远离事故伤害。在民警的劝导下，农村驾驶人纷纷在承诺书上签字，并表示今后将做到“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安全文明出行。



□ 通讯员 杨静波 报道

新年伊始，新泰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扎实开展“百日安全行动”中，紧密结合城乡冬季交通安全实际，组织精干警力深入国道沿线和乡镇重点路段，把交通安全“宣传、提示、警示”融入一体，强化源头治理和宣传管理。民警面对面向群众讲解酒后驾驶、疲劳驾驶、涉牌涉证、超员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提示和警示车辆驾驶人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提高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共同维护安全、文明、畅通的城乡道路交通秩序。

图为民警在驾驶员较集中的乡镇地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提示、警示”活动。



□ 通讯员 吴小墨 报道

为预防和减少因酒驾、醉驾导致的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给群众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近日，淄博市周村区交警大队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严打酒驾醉驾专项行动，全天候、全时段、全区域撒下执法“大网”。自开展行动以来，已有45名“酒司机”落网。下一步，周村交警将持续开展酒驾醉驾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加大对酒驾醉驾的打击力度，确保广大市民群众的出行安全。

2018年我省排查整治1500余处事故多发点段

□ 记者 冯磊 报道

本报济南讯 近日，记者从省公安厅交管局了解到，2018年，全省交警部门围绕上合组织青岛峰会交通安保这条主线，坚持“突出重点、深度排查、综合治理、确保实效”的原则，全年全省共排查整治170处市级事故多发点段和1390处县级事故多发点段，同时，完成了10处高速公路侧护栏提档升级，共计505公里，并对全省高速公路桥梁护栏进行改造升级。

据悉，全省交警部门去年按照“以事故多发点段为切入点，深度排查道路隐患，推动整治隐患突出路段”的工作思路，瞄准重点隐患，实行专业排查，集中推动整改，集中解决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突出隐患，进一步完善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设施，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近期，我省在认真总结2018年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基础上，结合我省正在实施的百日交通安全大整治行动，认真按照《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认定标准》，重点对全省公路平面交叉口和桥梁隧道进行排查，排查出31处大型平交口未渠化或渠化不合理，视距不良、缺少设施或设置不当、陡坡冲坡、桥梁隧道等安全隐患，将进行整改并向社会公示。

酒驾醉驾成本高 侥幸心理切莫有

青岛：新年首日曝光44名酒驾司机

随着全省公安交警部门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严查酒驾醉驾集中整治行动，全天候查处酒驾醉驾已经成为青岛交警执法的常态，2018年12月31日跨年夜，加班的交警与“酒司机”进行了一场“跨年夜交锋”，一批“酒司机”被查处。

□ 本报记者 冯磊 吴荣欣
本报通讯员 梁心龙

营造一个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

1月1日，青岛市公安交警部门对社会曝光了近日查处的44名“酒司机”，并对跨年夜查处的典型酒驾醉驾案例进行了发布。此次发布的典型酒驾醉驾案例包含该市公安局跨年夜查处的典型案例。这些“酒司机”案例中，有喝完酒赶场高速醉驾被查的，有跨年夜女司机醉驾被查的，有酒驾跑高速遇查忙换座的，甚至还有跨年夜司机醉驾出事故的……

青岛交警表示，酒驾、醉驾是非常危险的驾驶行为，对他人生命构成严重威胁，酒

醉驾驾驶人都有自己的违法行为付出了相应的代价。为了保证广大市民的出行安全，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公安交警部门将坚持对酒驾、醉驾的严查严处，并坚决向社会曝光，为市民出行营造一个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

司机“押宝” 交警过年都休息

2018年12月31日晚，青岛交警高新区大队一中队在正阳西路和祥源路路口开展夜查酒驾醉驾行动。执勤民警在对该路口由西向东方向过往车辆逐一进行检查时发现一辆号牌为鲁AGU360的雪弗兰轿车行驶轨迹异常，而且有明显躲避检查的意图，民警立即采取措施示意驾驶员熄火停车接受检查。

此时驾驶员神色慌张，支支吾吾的故意避开民警，这个异常举动引起了执勤民警注意，立即对该驾驶员进行了呼气式酒精检测。经测试，该驾驶员酒精含量高达186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经民警询问，该驾驶员介绍，自己在胶州市胶东镇跟朋友喝完酒后，与朋友约好到高新区一起跨年狂欢，感觉自己酒量大，头脑清醒，以为元旦跨年夜，交警也应该放假了，所以存在侥幸心理。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将处以1—6个月的管制或者拘役，驾驶证吊销5年并处罚款的刑事处罚。

醉驾严重违法 面临重罚

1月1日凌晨2点15分左右，黄岛公安分局